

#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
## 执行裁定书

(2018)沪0115执12202号

申请执行人孙盼杰，男，1993年6月9日出生，汉族，住上海市松江区[REDACTED]。

被执行人吴迪，男，1983年1月20日出生，汉族，住上海市浦东新区[REDACTED]。

本院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(2017)沪0115民初56002号民事判决书，查封了被执行人吴迪名下上海市浦东新区栖山路1555弄26号301室房地产，并责令其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，但被执行人至今未履行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之规定和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、变卖财产的规定》第一条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拍卖、变卖被执行人吴迪名下上海市浦东新区栖山路1555弄26号301室房地产

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审判员 薛春

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日

书记员 马晓云